

# 沙依巴克区关于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 绩效执行结果

## 一、沙依巴克区重大政策

我区 2022 年度无重大政策。

## 二、重点项目绩效执行结果

**1.“三区”人才计划教师专项工作补助经费项目：**按照《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意见》和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乡村人才振兴的意见》以及《教育部等五部门关于印发〈边远贫困地区、边疆民族地区和革命老区人才支持计划教师专项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教民〔2012〕6 号）要求，沙依巴克区设立此项目。2019 年 9 月-2022 年 1 月沙区教育系统委派 45 名干部赴南疆地区中小学幼儿园双向挂职，2022 年补发这些教师延期部分的南疆生活补助及工作补贴经费，稳定了支教工作师资队伍，保持工作连续性。通过“三区”人才计划教师专项工作补助经费项目的实施提升“三区”学校教师队伍素质，促进贫困地区教育发展改革，有效解决贫困地区薄弱学校优质师资缺乏的难题。最终评分结果：评价总分 97.45 分，绩效等级为“优”。

**2.城乡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补助项目：**根据《关于修订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城乡义务教育“两免一补”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新财规〔2020〕10号）及《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家庭经济困难认定办法（试行）〉的通知》（新教规〔2019〕2号）文件精神，结合沙依巴克区实际开展城乡义教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补助，该经费用于帮助辖区义务教育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解决部分学习、生活费用，以保障学生顺利完成学业，保障困难家庭学生获得补助经费。该项目的实施，有效减轻了义务教育学校家庭贫困学生的家庭经济压力，有效激励学生成才成长。最终评分结果：评价总分97.83分，绩效等级为“优”。

**3.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为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落实2022年政府工作报告有关要求，统筹推进常态化疫情防控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针对当前城乡居民存在的主要健康问题，沙依巴克区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根据《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自治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社〔2021〕308号）文件要求，结合辖区人员情况及人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79元的补助标准，逐步完善辖区职业病危害防治技术支撑体系，监测了解辖区饮用水卫生基本状况，掌握重点公共场所主要健康危害因素，评价健康风险，掌握新疆农村环境卫生健康危害因素水平及动态变化。最终评分结果：评价总分97.3分，绩效等级为“优”。

**4.荒山绿化项目：**依照《乌鲁木齐市荒山绿化项目配置建设

用地挂牌出让工作实施方案（试行）》（乌自然资综〔2021〕1号）文件精神，摘牌荒山土地，进行荒山绿化，沙依巴克区根据荒山地形地貌特点进行树木种植、景观设计，提高首府绿化面积覆盖率，改善首府生态环境，美化环境，提升城市宜居水平，带动区域经济发展。最终评分结果：评价总 95.6 分，绩效等级为“优”。

**5.沙依巴克区困难群众一次性救助补助资金项目：**根据自治区财政厅、民政厅《关于拨付乌鲁木齐市 2022 年困难群众救助资金的通知》（新财社〔2022〕160 号）、乌鲁木齐市民政局《关于进一步做好受疫情影响困难群众生活救助帮扶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沙依巴克区对城市生活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低保对象、特困供养对象、城乡低保边缘对象、社会散居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以及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救助制度做了全面规范和完善，建立起完善的社会救助制度体系，大幅提高救助标准，资金绩效不断提升，困难群众获得感、幸福感明显增强。最终评分结果：评价总分 92.29 分，绩效等级为“优”。

**6.特困人员生活补贴项目：**2022 年为认真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关于大力保障民生，进一步加强最低生活保障和社会救助工作，切实保障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2022 年沙依巴克区安排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资金 45 万元。沙依巴克区民政局对符合救助条件的，分层次分类别精准认定救助对象，不漏一户一人，全部纳入救助范围，做到应保尽保、应救尽救。根据《关于提高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保障标准的通知》(乌民发〔2022〕9号)特困供养基本生活费由900元/月提高至1035元/月,由沙依巴克区管委会、沙依巴克区所属社区监督照料服务人员履行委托照料服务协议,定期定时探望,主动了解困难需求,帮助解决及时就医、卫生保洁、生活用品采购等日常照料护理服务,照顾好特困人员日常生活。最终评分结果:评价总分96.5分,绩效等级为“优”。

**7.新建集中医学隔离观察点建设资金项目:**由于疫情防控任务紧迫,根据乌鲁木齐市政府就疫情防控工作的部署,由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建设局(交通局、水务局、人民防空办公室)组织建设疫情防控应急抢险公共卫生医学观察中心。新建集中医学隔离观察点建设资金项目完成建2400间活动板屋,建筑面积44478平方米。项目建设,短时间、快速阻止疫情向外扩散,第一时间采取严格的防控措施,并全部进行集中隔离观察,有效切断了病毒的传播链;及时采取严格管控措施,有效减少人员交叉流动,可以有效遏制住疫情的蔓延。最终评分结果:评价总分86.6分,绩效等级为“良”。

**8.中央2021年就业补助资金项目:**根据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拨付2022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第二批)预算的通知》(新财社〔2022〕68号)文件、《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就业资金管理暂行办法》(新财社〔2018〕241号)文件要求,对符合条件的三类人群发放社会保险补贴、就业见习补贴以及求职创业

等支出，着力稳就业、保民生，以就业困难群体为重点，努力推动就业事业高质量发展，就业困难群众获得感、幸福感明显增强。2022 年沙依巴克区中央 2021 年就业补助资金项目 1000 万元。本项目覆盖了沙依巴克区 16 个街道，保障就业群体就业需求，保证社会和谐，体现国家优厚待遇政策的落实。灵活就业社会保险补贴，鼓励失业人员灵活就业人员自谋职业、自主创业，企业社保补贴，降低企业运行成本，为企业发展减负，同时安置失业人员就业。最终评分结果：评价总分 88.62 分，绩效等级为“良”。

**9.乌鲁木齐市九家湾水库除险加固工程项目：**九家湾水库位于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九家湾，始建于 1966 年，2004 年 10 月进行过一次除险加固。水库是一座以防洪为主兼顾绿化灌溉的小型工程。水库存在的主要问题是：水库引洪渠首分洪闸闸门锈蚀严重，无法正常启闭，分洪闸后的分洪通道堵塞，不能正常分洪；现状条件下洪水全部入库，水库坝顶高程不满足规范要求；放水管管径小，不利于紧急情况下水库放空和放水管检修；下游泄洪通道不畅，不满足安全泄洪要求；水库管理范围内存在违章建筑物，坝顶无照明设施等。鉴于水库存在较大安全隐患，对该水库进行除险加固十分必要。乌鲁木齐市九家湾水库除险加固工程总工期 7 个月，对原坝体东坝段延伸 28 米并进行加高加固处理；新建放水涵洞 1 座及配套设施；对原引洪闸工程进行改造。于 2022 年 10 月底前完成主体工程建设，并于次年投入使用。该项目确保水库安全，充分发挥防洪和兴利效益，保护水库下游

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最终评分结果：评价总分 84.85 分，绩效等级为“良”。